

证券代码：688112

证券简称：鼎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99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鼎阳科技”）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66.67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46.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42,668,22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50,717,166.82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21）第441C000799号《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二）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截至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907,589,221.08
减：2022 年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40,734,135.25
募集资金置换	29,742,583.09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0,096,571.43
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847,209,074.17

其中：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826,000,000.00
---------------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该管理制度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了完善募集资金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修订了《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募集资金风险控制措施等内容。修订后《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园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园支行	338190100100143663	活期存款	21,077,694.99
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805880100074623	活期存款	131,379.18
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805860100013188	定期存款	426,000,000.00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338190100200069846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338190100200069720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338190100200069694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338190100200069578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338190100200069451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338190100200068890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338190100200069333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338190100200069210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338190100200069103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338190100200069080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338190100200068922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合计			847,209,074.1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

审议结果，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 2,961.00 万元、预先支付发行相关费用 13.26 万元以募集资金完成了置换。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可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可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的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1	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定期存款	44,600.00	2022/1/5	2022/3/29	已到期收回
2	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定期存款	44,600.00	2022/3/29	2022/6/27	已到期收回
3	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定期存款	2,000.00	2022/6/27	2022/8/26	已到期收回
4	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定期存款	42,600.00	2022/6/27	不适用	尚未到期
5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大额存单	40,000.00	2022/1/5	不适用	尚未到期
6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1/30	2022/3/30	已到期收回
7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2/8/31	2022/9/30	已到期收回
8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10/18	2022/12/19	已到期收回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募投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相关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3]441A009870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鼎阳科技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鼎阳科技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鼎阳科技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及《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50,717,166.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734,135.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5,291,019.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端通用电子测试测量仪器芯片及核心算法研发项目	否	202,350,000.00	不适用	202,350,000.00	21,327,377.16	38,239,117.00	-164,110,883.00	18.90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否	55,830,500.00	不适用	55,830,500.00	4,267,090.16	8,142,250.96	-47,688,249.04	14.58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通用电子测试测量仪器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否	80,197,000.00	不适用	80,197,000.00	15,139,667.93	25,909,651.72	-54,287,348.28	32.31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38,377,500.00	-	338,377,500.00	40,734,135.25	72,291,019.68	-266,086,480.32	21.36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812,339,666.82	不适用	812,339,666.82	-	243,000,000.00	-569,339,666.82	29.9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中：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243,000,000.00	不适用	243,000,000.00	-	243,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50,717,166.82	-	1,150,717,166.82	40,734,135.25	315,291,019.68	-835,426,147.14	27.4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p>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由于产品技术指标升级和迭代，项目实施周期延长。其中原计划生产的数字示波器，最高带宽由4GHz提升至8GHz及以上带宽；拟原计划生产的频谱分析仪、矢量网络分析仪，频率测量范围从26.5GHz提升至50GHz以上；原计划生产的信号源，频率测量范围从20GHz提升至40GHz以上；原计划生产的设备，其他核心技术指标，如相位噪声等也将相应提升。拟生产产品技术指标的提升，对生产场地、设备选型等带来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按照设备、产线及产能整体规划，依据设备选型适度超前的原则，在采购生产线所需生产设备的整体规划、选型及验证等方面需要进行更充分评估。在项目的实际实施过程中，公司兼顾供货与改造，将生产场地进行分区分步改造，生产设备分批试用、分批验证、分批采购、分批到位，项目实施分步分期推进，导致项目的实施进度有所延迟。此外，为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对于募集资金的投入较为审慎，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的建设进度。同时后期计划采购的设备功能复杂，试用、验证、调试及试运转需更长时间，且产线改造、产能扩张的进度也必须与公司产品研发进度协调。</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6 日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29,610,019.36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情请参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